人民教育

24

一九五七年

目　录

各地組織旺季国营企业收入工作的情况……（1）
关于当前清理农村欠税工作……江苏省财政厅税务局（3）
天津市税务局开展旺征工作……天津市税务局办公室（4）

税政法令

商品流通税、貨物税
关于改进商、貨税納税期限問題的批复……（5）
关于檢发“商品流通税、貨物税問題解答”的通知……（5）
工　商　业　税
关于各省电影发行公司手續費收入交納营业税的通知……（6）
印　花　税
关于外貿系統各专业公司内部調撥額应計交印花税問題的批复……（6）
屠　宰　税
关于机关、团体、学校、部队、工厂等集体伙食单位养猪自食的征、免税办法的通知……（7）
监　交　利　潤
为授权管理局代部执行监督企业財政任务之完成，并請税务机关办理超計划利潤补交分成及超交利潤抵退等工作的通知……（7）
关于中国木材公司解繳利潤自1957年7月1日改照实际完成数額入庫的通知……（8）
关于按实交庫对有关几个問題的規定……（9）
拖船使用牌照税
关于拖拉机站的拖車計征車船使用牌照税問題的通知……（9）

税务答問： 工商业税、印花税問題解答……（10）

研究与討論： 在改革税制中对于工业产品如何征税的意見……斯　仁（11）
青島市税务局在监交利潤中实行税利統管的情况……刘慶泉（15）
江苏崇明县税务局改进屠宰税征管工作……舟　宁　水　秀（16）
計划交税有利于企业管理的提高……上海国棉二厂財務科副科長　鮑家驥（17）

人民税務
（半月刊）
1957年第24期
（总第168期）
規定出版日期：12月19日

編輯者：人民税务編輯部
出版者：財政出版社
北京东四区赵府街40号
总发行者：邮电部北京邮局
訂閱处：全国各地邮局
代訂代售处：全国各地新华書店

价目
每期1角2分
半年（12期）1元4角4分
全年（24期）2元8角8分
1印張
本期印数：60,000

財政出版社印刷厂印
本刊上期实际出版日期：12月2日
邮局发出日期：12月3日

加强旺季征收和监交利潤工作

各地組織旺季国营企业收入工作的情况

"人民税务"发表了"加强旺季征收和监交利潤工作，爭取更多更好地完成国家預算收入的任务"的社論后，各地税务机关积极組織了旺季的国营企业收入工作，已收到了一定的效果。10月和11月份的国营企业收入总的情况是良好的。預計这两个月的收入可以完成第四季度收入計划的69%以上。1至11月份的預計实收数可以完成全年計划的95%以上。在这个基础上如果12月份能进一步努力，預計全年超过計划5%至6%是大有可能的。

江苏省税务局为了做好旺季組織收入的工作，分析了今年一至三季度的国营企业收入情况，及时地发出了通报。通报根据一至三季度中央企业与地方企业收入完成不平衡、部門之間的收入情况不平衡、地区之間的收入情况不平衡与企业之間的收入情况不平衡的状况，分析了产生这种好坏不均的主要原因，指出了組織第四季度收入工作中应注意的問題，要求各級税务机关領导同志必須进一步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領导，必須抓紧时間对所有监交企业的上交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排队分析，指出各地应当認眞做好对交款企业的监督檢查工作，提出了組織檢查的几种办法，并要求各地税局要进一步加强与企业协作，共同保証收入。由于省局領导上与各市县局抓得較紧，因而效果較好。如該省太仓县地方国营企业与公私合营工业在10月份以前欠交情况比較严重，10月份税局专門召集了企业負責人与財会人員座談研究，采取了措施，10月份交款情况有显著好轉，不但清理了旧欠，而且使当月利潤一戶不欠；崇明、高淳等地并以发通报形式，一面交流企业交款好坏的情况，一面提出改进交款工作的意見，促使有关人員进一步改善交款状况，重視旺季收入；揚州、吳江、海安、徐州等地区并采取各种方式，抓紧了对企业交款的檢查工作。如有的地区主要是加强日常檢查；有的地区重点对交款不好的企业进行专題檢查，并提出专題檢查报告，請有关部門采取措施；还有的市税务局配合計委、財政局、工业局等部門联合組成旺季預算收支檢查組，共同进行檢查，每旬向市长汇报檢查收入情况，推动作用很大。此外，各地党政領导也很重視与支持这項工作，仅征县由財貿部专門召开企业会議，財貿部长报告了組織收入工作中的問題，共同研究了解决办法；高淳县人民委員会召开的財务工作会議上研究了共同做好收入交庫工作的联系协作制度，县人民委員会并发出了正式通知。在这个基础上，江苏省税务局又于11月底二次发出了进一步加强旺征工作的通报，报道了情况，指出了有的地区还沒有进行企业排队分析或沒有进行檢查，或力量沒有很好安排等問題，要求各地認眞把国营企业收入工作做好。

辽宁省税务局为了更好地安排組織第四季度的收入工作，于11月初对全年全省收入情况作了具体的分析，分析了当前的經济情况，企业完成和超額完成国家計划的有利因素，以及当前工作中存在的問題。为了保証完成和超額完成全年收入計划，省税局在市县局长会議上指示各地抓紧督促交款工作，并在全省监交利潤工作干部短期訓練班結束时布置了四季度收入工作，提出了大力組織收入的几項措施：①与企业、銀行核对和清理1至10月份的交款情况、数字；②結合税收旺征工作派出檢查組，到重点市县督促檢查，并深入企业帮助解决問題；③組織会查互学，在集体檢查总結經驗的基础上，提高监交工作質量，深入开

展交款的监督检查工作；④对超計划利潤就地交庫的企业单位督促其及时結算及时交庫；对超計划利潤应上汇的企业单位，督促其及时上汇主管部交庫；⑤联系有关单位抓紧解决存在的問題，特别是影响收入的一些主要問題。該省抓紧了占全省收入比重最大的商业、服务和一机等几个部門的收入工作，使全省基本上消灭了这些部門所屬企业各項交款的欠交現象，因而有力地保証了收入。

上海市税务局在分析第三季度国营企业收入情况时，着重地分析了經济情况、工业总产值、商业銷售以及成本降低、增加积累等等情况和监交工作中的問題以后，結合历史情况，对第四季度的国营企业收入情况作了初步預計，分析了完成与超額完成第四季度計划的有利因素，也研究了可能影响收入工作的問題。并且根据該市具体情况，为了进一步加强监交工作，改善交款状况，发揮基层企业完成預算交款工作的积极作用，决定自第四季度起将合营商业的交庫与监督工作下放到各专业公司（业务部）直接交庫，减少汇解与綜合的时間，使收入及时交庫（这一措施当地尚有不同意見，現正研究中）。

四川省成都市税务局在組織第四季度国营企业收入工作中，发現地質部所屬企业的第四季度交款計划低于年度交款計划，如果按照第四季度計划执行，就无法完成全年收入任务。經税局与企业共同研商，为了保証年度計划的完成与爭取超額完成，根据企业实际能够超額完成全年計划的情况决定按照年度計划交款，从而保証了收入。

山东省济南市税务局在企业对收入工作的重視与支持下，积极帮助企业采取措施、克服困难、解决交款工作中的問題。如山东造紙厂10月份虽然超产，但却有80吨紙发貨后未能及时收回貨款。税局同志督促企业用长途电話进行联系，終于在月底收回一部分貨款，保証了利潤的及时上交。又如山东化工厂由于企业車間大修工作不能如期完成，从而影响生产，为了保証計划的完成和产品的供应，經向有关方面联系，采取措施，完成了計划。

河南省許昌专署税务局根据9月底服务系統收入情况很差，欠交甚为严重的情况，組織了对服务局长期拖欠上交利潤情况的专題检查。检查分析了产生长期拖欠的原因主要是服务局有关干部对完成上交任务的意义認識不足，对交款工作不够重視，企业执行制度混乱，經济核算不严格，并对税务机关监交利潤有抵触情緒。因此，自税局监交以来一直沒有严格执行利潤上交的各項規定，不向税局提供任何材料，認为"同样是国家机关为啥要受税局监督"等等，严重地影响了收入的及时交庫。同时，也分析了税务机关的責任是經办人員存有輕視利潤监交工作的思想，而税局領导上对监交利潤业务指导不够，具体工作布置少，检查少，因而专管員对利潤收入抓得不紧。根据上述情况，为了大力組織旺季收入工作，清理以前月份的拖欠，提出了改进今后工作的意見，責成企业即速补足欠交的利潤，糾正企业执行制度上的問題，建立了預算交款制度，加强了监督检查工作，因而保証了收入。

福建省福州市税务局也对本市交款較差的合营商业企业进行了专題检查，通过检查，找出了原因，提出了改进办法，采取了保証收入的具体措施。

甘肅省兰州市税务局在10月份，根据旺季工作的指示和要求，着重进行了对企业以往欠交款的清理，同时抓紧了当月利潤的监交工作。全市10月份交款中屬于清理以前月份拖欠而补交的款項占20%左右。由于重点的深入企业与企业有关領导人員及經办人員反复研究，引起了企业的重視，因而使拖欠現象大为减少，当月利潤都在当月入庫了。

陕西省、浙江省、吉林省、上海市、长春市等很多地区，在旺季期間組織国营企业收入工作中，大力监交了企业的超計划利潤，有力地保証了收入計划的超額完成。

其他地区在旺季組織收入方面也做了不少工作，采取了各种措施，全体税工干部都信心百倍地为保証完成与超額完成全年国营企业收入計划而努力工作着。但是，当前的旺季收入工作中也还存在一些問題。例如：有的地区在旺季組織收入工作中还有忽視利潤收入的情况；有些地区由于10月份企业的交款計划未及时下达而造成了企业拖欠利潤的現象，还沒有完全糾正和解决；也有的地区还沒有把組織旺季收入工作提到当前工作的重要日程上来，对企业的监督力量还很薄弱，或者也还沒有完全按照上級的旺季收入工作指示和要求去安排工作。这些都有碍于大力組織收入工作，有待于迅速加以改进。（小　青）

關于當前清理農村欠稅工作

江苏省財政厅稅务局

根据最近各地工作汇报：不少地区在清理农村欠税方面是有进展的，并取得了一定成績。如江宁县稅务局在9月中旬的10余天中即清理了8,000余元稅款入庫，截至9月底止已清理了农村欠稅15,000余元，剩余4,000余元欠稅在10月份可全部入庫；江浦县稅务局到10月上旬止，欠稅清理入庫的已达10,785元，占欠稅总額的63.77%，其中三个乡的欠稅已清理到95%左右；崇明县各乡农业社已訂出交款計划，在棉花登場时尾欠可以全部交清。

对清理欠稅工作，很多地区的稅务机关都积极向当地党政汇报情况，針对問題提出建議，取得党政領导的重視和支持。如句容县稅务局要求县委在乡会計輔导員会議上强調农村稅收工作，县委合作部长在会上指出："农业社必須按期遵章納稅，所有欠稅应在秋收分配时交清"。无錫县县委工作組听到当地稅干的反映后，立即号召基层干部劝导家屬带头交清欠稅，遂使該县安鎮区春雷社一个自然村长期不肯交納春节时屠宰欠稅的情况，得以扭轉。泗阳县八集区区长在稅干催交欠稅有困难时，亲自写信給农业社的党分支書記，促使农业社限期交納。沭阳县有些稅务所将欠稅情况和欠稅資料向党政汇报后，党政領导采取了措施，指定农业社在規划偿还貸款时将交清欠稅統一安排。同时，各地亦結合党政召开的有关会議开展了依法納稅的宣傳，不少地区运用了黑板报、大字报、有綫广播等宣傳工具，广泛地宣傳了納稅好坏的典型事例，有的还采用登門拜訪、个别串連的宣傳方式，推动了清欠工作的开展。

在清欠过程中，有些地区将欠稅数字認眞进行了核实，通过到社入队逐戶核对的結果发現了不少浮报不实的情况。如奉賢县奉城稅务所核实了30个社407戶欠稅，发現2,241元欠稅中有498元不实，不仅教育了干部、加强了工作深度，也摸清了稅源。六合县水家湾稅务組清欠稅采取的办法是在了解农业社秋季分配收益方案和副业收入情况的基础上，通过粮站、信用社等有关部門掌握农业社的經济活动，而后以带票上門等征收方式深入动員組織欠稅納庫，在短短7天中将两个乡15个社1,700余元的漏欠稅款清理了77.5%入庫。崇明县有的稅务所动員农业社交清欠稅时，采用排收入、排支出、算盈余的算帳方法，以消除农业社担心交清欠稅影响生产的顧虑。江宁县祿口稅务所联系收購农副业的单位在收購农民副业产品时，劝导农民交清欠稅，并且对某些一时筹措稅款有困难的农业社，在可能条件下适当給予貸款或預付收購定金，协助解决困难。目前不少地区都将清理欠稅和加强农村稽征管理紧密結合起来，例如江阴县稅务局通过清欠工作結合农村稅源摸底，准备建立稅源登記清册，为加强全面征管打下基础。武进县鳴凰乡在清欠中整頓了代征組織，加强了屠工管理，健全了自产自銷証明書的領发制度，改进了农村稅收的稽征管理。这些措施对清理旧欠、制止新欠，都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我省当前农村稅收清欠工作，虽然有了一定进展，但必須指出，存在的問題还是不少的。現在工作的进度地区間发展不平衡，少数地区进展迟緩，松江县枫涇、城区两个稅务所9月底的农村欠稅达19,874元；如皋县的农村欠稅10月上旬估計有25,000余元，部分农业社的欠稅还在发展，金坛县水北稅务所8月底欠稅1,750元，9月底的欠稅达2,626元，上升50.03%。在清欠的掌握上，太仓县稅务局发現有些稅务所采用統一由农业社預支欠稅戶的工分交納稅款；上海县局发現有的地区不根据欠稅情节而根据阶級成分进行处罰等不妥当的做法。另外有的地区在干部思想上还存有畏难情緒，如說："千不怕、万不怕，就怕农村欠稅搞不下"等。

因此，我們認为：各地必須加强檢查农村經常征收管理工作，在坚决制止新欠的基础上，清理旧欠，防止旧欠未清、新欠又起的情况发生。目前棉粮入市，农村經济十分活跃，各地应当把握时机，抓紧征收，积极清理各項稅款。在清欠中要求严守政策，对于欠稅范圍、原則必須重点檢查，督促干部切实貫彻执行，欠稅的处理不得超越稅法和有关規定。希望各地教育干部加强工作責任心和深入細致的工作作风，并根据各地具体情况在11月底左右，将清理旧欠大致告一段落，以便全力投入加强組織农村征收和改进管理制度工作。

天津市税务局开展旺征工作

天津市税务局办公室

天津市税务局为了保証完成和超額完成1957年的税收任务，做好旺征工作，在今年10月間即做好計划，并在人力和时間上作了妥善安排，除酌留少数干部专搞整改工作外，大部分人力已投入了旺征工作。为了协助領导推动工作，市局、分局都組織了檢查推动小組；有的分局还訂立了必要的会議汇报制度。如：科、局长每周碰头一次；每月或每半月在局务会議上檢查一次旺征工作等。工作的进行主要是从加强經常查管、堵塞漏洞方面着手，来大力組織收入。除抓紧各項定期和經常收入，把应收税款十足收齐做到年税年清外，还要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檢查。在具体做法上，一面通过市人民委員会通知企业自行檢查清理；一面由税局深入重点进行輔导协助，以糾正企业一年来在納税方面存在的錯、漏問題。对于自由市場和小商小販加强了管理；对无照摊販进行了清理；对专业市場、貨棧、交易所和小型农貿市場也加强了檢查；另外，还要配合工商行政管理部門严格取締小商小販的投机活动。在农村税收方面，对农业社进行了納税鑒定；同时配合农村大辯論，对农民要进行守法納税教育工作。

为了动員全体干部积极投入旺征工作，結合傳达中央在9月份召开的省、区、市税务局长会議的决議，对干部进行了动員。經过反复地动員和討論，在某些干部中存在的模糊思想和信心不足的情况基本上得到了解决。同时在先进工作者运动的推动下，旺征工作已經在全市税务系統中开展起来。有的分局在科、室之間开展了以旺征工作为中心的业务竞賽，如和平区分局的税政三科提出了比質量、比互助、比工作的竞賽口号，充分发揮了干部的积极性。

从一个多月以来的工作开展情况来看：10月份的税收完成了計划的101.27%，除商品流通税完成95.60%以外，其他各税都完成或超額完成了税收計划。1—10月份的税收已經完成中央調整的全年計划的90.67%，按目前的收入情况估計，全年計划是可以大大超額完成的。10月份的中心工作——第三季度所得税預交工作，不仅按期完成了征收任务，沒有一戶滯納，而且通过重点輔导和全面审核增加营业額61万元，所得額355万元。在进行所得税預交工作的同时，还重点地进行了檢查工作，也初步发現不少問題。从发現的問題来看，情况比較严重的是：目前有不少投机商販利用国家开放自由市場的机会，进行投机倒把、偷税、漏税和倒卖发貨票等違法活动，不仅影响了国家的財政收入，同时也破坏了市場管理。如三和成飾子工厂勾結本溪市某单位的采購干部套購鉛絲，一次即获得非法所得500余元；行商張国福用其弟弟的自产自銷証从天津往东北販运菜籽，獰利达5,000余元，偷税2,500元；私营新丰木工厂的小业主，倒卖发貨票，按照开票金額，收取15—20%的好处，仅一个半月的时間就倒卖了94張发貨票，获得非法所得1,500余元；也有的以发貨票入股，按照四、六批帳，如摊販李文友以发貨票入股与修理大桶的刘凤鳴合伙，每月可净得60多元的非法所得。

針对上述情况，我局在年前将集中力量开展檢查工作，并对于少数投机倒把，倒卖发貨票的違法分子給予严厉的制裁。同时还准备通过宣傳扩大影响，以教育一般，并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研究改进稽管办法。在农村税收方面，还要抓住开展大辯論的机会，对农民积极进行守法納税教育，以便从根本上解决农村税收上存在的問題。在开展檢查、加强稽管工作的同时，当然还必須注意貫彻政策，糾正和防止某些干部只顧任务、不顧政策的单純財政观点和强迫命令作风，以便在正确貫彻政策的前提下，爭取更多更好的超額完成1957年的税收任务。

明年一、二月的春节前后仍然是旺季，根据以往的經驗，应圍繞着所得税汇交、小商定額、房地产、車船牌照税等征收工作大力組織收入，克服前松后紧的現象，为完成1958年的税收任务創造有利条件。另外，在春节前后自由市場将日益活跃，投机商販也必然要乘机活动。因此，配合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加强市場管理，取締不法商販的投机活动也还是一个十分艰巨的工作。

我局最近下放了一大批干部到农村去参加农业生产，編制削减三分之一以上。但是，同志們却充分发揮了积极性，提高了工作效率，目前一个人要做过去两、三个人的工作。他們正在积极做好旺征工作，为超額完成1957年的税收任务而努力。

税政法令

商品流通税、貨物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改进商、貨税納税期限問題的批复

（57）政二字第915号

江苏省税务局：

1957年9月28日（57）税一字第477号报告悉。关于改进商、貨税納税期限問題。經研究：財政部（57）財税王字第88号通知第一款第一項“国营企业、地方国营企业、供銷合作社、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以及公私合营企业生产的应納商、貨税貨品，凡采用托收承付結算方式銷售的，可以改为收到貨款后納税”的規定，系指工业生产单位自产自銷的应税产品而言，对商业单位委托工业单位加工的应税产品，在生产单位仅收取工繳費，与其自产自銷应税产品的情况完全不同。因此，对加工的应税产品，并不适用上述規定。至于粮食部門經营的粮食、面粉、植物油等，均系国家統購統銷物資，由粮食部門統一調撥，粮食部門与生产单位也屬加工关系，因此，也不适用上述規定，仍应各按原規定办理。

1957年10月24日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檢发商品流通税、貨物税問題解答的通知

（57）政二字第9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在1957年9月全国省、区、市税务局长会議上，各地提出了一些有关商品流通税、貨物税业务方面的一些具体問題，除一些个别問題另文答复外，現将带有全面性的問題汇总編列“商品流通税、貨物税問題解答”随文附发，希遵照办理。

1957年10月19日

商品流通税、貨物税問題解答

（一）酒：

問：配制酒、泡制酒、果木酒装瓶出售的連同瓶装計税，与散装出售的税負不平，价格相差很多，可否对装瓶出售的扣除瓶装費用計税，或只加玻璃瓶費計税，商标紙、瓶塞包装工資等費用免予加入計税？（安徽、福建省税务局）。

答：根据配制酒、泡制酒、果木酒的产銷情况主要是装瓶供应，其瓶装不仅为瓶酒的組成部分，且瓶装費用为組价的因素。因此仍应根据总局（57）政二字第570号通知規定办理，即：瓶装銷售的連同瓶装費用計税；散装銷售的按净酒批价計税。

（二）化学肥料：

問：总局1955年已指示，氯化銨应按化学肥料征收商品流通税。本局近接嘉兴化工厂反映，該厂生产的氯化銨系供医药上祛痰用，同时按中化公司商品目录載列，氯化銨尚可供制干电池及电鍍、电焊、印染等工业用，并反映上海市对药用氯化銨現在照不征商品流通税等語。照此情形，对药用及工业上使用的氯化銨是否也应按化学肥料征收商品流通税？（浙江省税务局）。

答：我們考虑，目前按化学肥料征税的品目，它的用途并不是只能当作肥料使用，除了供作肥料用的以

外，都还可以用在其它方面，氯化銨的情况与其它化学肥料一样，如果对在医药及工业方面用的氯化銨予以免税照顧，在具体执行中有困难，同时又牵涉到其它化学肥料的征免标准，因此，对氯化銨一項还是按現行規定，不論供作何种用途都一律征税。未按上述精神征税的地区，应即糾正。

（三）原木：

問：依照規定，以未税原木鋸成段或毛板，应折征原木商品流通税，目前原木已取消貨照同行，上項木段或毛板运往銷区出售，其所用的原木是否已納税无法識别，今后对原木可否加强源泉控制，以原木鋸成毛坯运銷者，不論其所用原木是否为已税貨品，一律免予管理（江苏省税务局）。

答：同意照你局意見办理。

（四）計税价格問題：

問：对农业社厂、坊产制的手工业产品的計税价格，可否与专业手工业戶取平，一律按国、合牌价計税？（甘肃省税务局）

答：仍应按1957年8月22日財政部（57）財税昂字第124号通知規定办理。即国、合企业以及其它收購单位收購后納税的，仍应按現行税法及有关規定办理；直接售給消費者的，可按实际售价計税。

工商业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各省电影发行公司手續費收入交納营业税的通知

（57）政一字第1171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据各地反映，目前各省电影发行公司已划归地方文化部門領导，盈亏列入地方預算，其与中国电影发行总公司的原有关系已有所改变。总局認为，各省电影发行公司代中国电影发行总公司发行影片所收的手續費，已非同一企业内部財务核算关系，因此，应按介紹服务业税率6％交納营业税，上項規定可自1957年11月份（营业月份）起执行。总局1957年3月30日（57）政一字第344号通知規定不再适用。

1957年11月10日

抄送：中国电影发行总公司。

印花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外貿系統各专业公司内部調撥額应計交印花税問題的批复

（57）政三字第525号

新疆維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1957年8月15日（57）税政三字第1200号报告悉。按照簡化对外貿易系統13个专业公司印花税交納办法的联合通知規定，专业公司系統内部調撥額应当計交印花税。所称专业公司系統内部調撥額是指专业公司系統内部省（区、市）内、外調撥額而言。内部調撥額所以要計交印花税，是因为簡化交納办法中規定的交納比率，是根据1956年度外貿系統13个专业公司商品銷售总額（包括专业公司系統内部調撥額在内）計算的。因此，外貿系統实行簡化印花税交納办法以后，各专业公司系統内部調撥額，应該計交印花税。調撥額的納税范圍，限于会計独立核算单位間的調撥額，应当計税。至于会計独立核算单位与所属报帳单位間以及报帳单位間的調撥額，可不計交印花税。希仍按照財、貿两部原联合通知規定办理。

1957年11月5日

抄送：对外貿易部，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屠宰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关于机关、团体、学校、部队、工厂等集体伙食单位养猪自食的征免税办法的通知

（57）财税吳字第14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

今年10月25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59次会議通过的“关于改进城市、工矿区猪肉供应的規定”（見10月28日的人民日报）中，对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工厂等集体伙食单位屠宰自养猪只自食的征免屠宰税办法，規定与农民养猪自宰自食同。請各地按照国务院这一規定認眞执行。宰食其他自养牲畜的，也应当比照这一規定办理。我部过去規定与国务院規定有抵触的，应当同时廢止。

1957年11月15日

抄送：国务院第三办公室，解放軍总后勤部財务部，税务总局。

監交利潤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 森林工业部

为授权管理局代部执行监督企业财政任务之完成，并請税务机关办理超計划利潤补交分成及超交利潤抵退等工作的通知

（57）财林字第172号
（57）森财会字第563号

各森林工业管理局，东北制材工业管理局，南方八省及云南、陕西、帶岭森工局，机械厂、工具厂，天津貯木場，哈尔濱供应办事处：

財政部（57）財税书字第二号关于税务机关监督国营企业解交利潤的規定，本部曾以（57）森財企良字第40号轉发，嗣在具体进行中发現若干問題，又以（57）森財企字第215号森財会字第112、196、248号通知指示在案，自监交办法实行以来，各企业收入及时足額入庫，对保証国家建設資金需要，均起了积极作用，但亦存在一些問題：如退庫抵补手續繁多，超計划利潤解交也有問題，数字核对不清，情况难掌握。茲为改进此項工作并本事权下放原則，特授权各管理局（部直屬企业适用）代部执行督促檢查各企业財政任务之完成并請税务机关办理超計划利潤的补交，分成及超交利潤的抵交与退庫工作，其具体作法如下：

一、企业原报森工部之繳款書改报管理局（部直屬企业仍报森工部），月終后三日内編制对帳清单（同原用格式）經税务局或税务所签証后以一份寄管理局，一份报森工部，企业每月与管理局对帳，管理局、部直屬企业每月与森工部对帳，結（决）算均以对帳签証数字为准。

二、企业季度决算后发生超繳（实現小于繳款計划）企业通知税局进行抵繳，季末企业应抄送資产負債表、銷售表和損益表給当地税局，以为抵繳之根据。

三、計划利潤企业实际亏損时，应将亏損原因詳細呈报管理局（部直屬企业报森工部），經审核批准后由管理局（或部）調剂解决，俟年終与部統一清算。至于企业已繳之計划利潤，如下季仍为亏損要求退庫时，則企

业可根据决算向税务局办理退庫。

四、企业超計划利潤，应按年度分季財务計划清算，扣除应提的超計划企业奖励基金，和基层社会主义竞賽奖金（經批准后才能提取）外：

（1）管理局所屬的企业按季以60%就地入庫，40%上交管理局，管理局每季根据各企业实际实現数額平衡后，如仍有超計划利潤（扣除企业已提上述二項奖金）暫留作周轉之用；如管理局平衡后无超計划利潤，則应将各企业上交之超計划利潤均作計划任务悉数入庫（企业就地入庫的超計划利潤的60%亦作計划任务）；11月底管理局应将一至三季度累計超計划利潤以60%交国庫，分成中的30%汇交森工部，其余10%留存暫作周轉之用（管理局代部留存之超計划利潤必要时本部可提前調用）。

（2）部直屬企业每季应以超計划利潤60%就地入庫，30%上交森工部，10%留存暫作周轉用。

（3）因超計划利潤系以部为单位清算，故管理局及部直屬企业年度决算后应立即按上述比例先行清算上交，待財政部将决算核定后再行按一定比例分配給管理局或企业。清算时管理局、部直屬企业按森工部核定計划（爭取完成数），企业按管理局核定計划（必須保証完成本部下达計划），季（年）末編制超計划利潤收支明細表，随同結（决）算上报。

五、企业超計划基本折旧基金（实現大于繳款計划）于季度决算后五天內（按規定决算报送时間起算）就地交庫；育林費管理局所屬企业及部直屬企业育林費原則上按实現数就地交省財政部門。

六、税局在根据企业季度結算表办理超計划利潤的补交分成，及超交利潤的抵交与退庫工作，如有必要时，也可以向企业了解，发現問題应向上級及时反映。

七、本部为完成国家年度繳款計划，因此要求各管理局及部企业于12月25日分繳款項目統計全年实际入庫数（年底凡能入庫之数均包括进去，并必須保証全年繳款計划之完成）电报森工部。

八、以上办法自1957年9月起实行，惟超計划利潤，各企业应根据第二季度决算累計清算后按上述規定上繳管理局，部直屬企业繳森工部。

九、管理局可根据具体情况补充下达。

1957年8月20日

抄送：税务总局，各省、市税务局（1957年9月20日补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森林工业部

关于中国木材公司解繳利潤自1957年7月1日改照实际完成数額入庫的通知

（57）財　林字第119号
（57）森財企字第363号

北京、天津、上海、江苏、山东、河北、河南、山西、陕西、甘肃、辽宁、吉林、黑龙江、四川、云南、青海各省市財政厅、税务局、木材公司：

中国木材公司利潤解繳办法原規定系按計划上繳，但自实行以来，发生了一些問題。如在未完成利潤計划时，按計划繳款影响了企业資金使用与业务經营，为此特作如下規定：

一、中国木材公司所屬单位上繳利潤（包括基本折旧基金，固定資产变价收入）自1957年7月1日起一律改为按实际完成数額繳庫，并規定以各省、市公司为繳庫单位，如个别省、市公司同意由所屬基层单位代繳者，可与当地监交机关协商一致后办理。

二、为保証解繳利潤及时入庫，各繳庫单位应根据业务情况，預計1—15日可能完成利潤于每月20日前向当地中央金庫估繳一次，月份会計报告編出后，再根据实际完成数額补繳一次，月份会計报告应于月份終了后15日內編妥，并于編妥后立即将应解交数額通知监交单位据以监交。

三、各省、市木材公司年度計划为亏損者，其亏損部分由中国木材公司指定其他有利潤的省、市公司撥补，如

年度計划的利潤而实际发生亏損者，其亏損部分，由省、市木材公司报請当地监交机关調剂。

四、基本折旧基金及固定資产变价收入可照每月实际完成数入庫，暫不估繳。

1957年6月13日

抄送：中国木材公司，税务总局。

財政部税务总局
中国木材公司

关于按实交庫对有关几个問題的規定

（57）利　字第218号
（57）中木財字第210号

各省市木材公司、南方各森工局、各省市税务局：

关于木材公司系統利潤改按实际完成数入庫，財政部、森林工业部曾以（57）財林字第119号和森財企字第363号联合通知在案。茲接各单位来函反映，有几个問題尚不明确，經我局、公司共同研究确定如下：

一、关于各省、市木材公司經营亏損弥补問題，可按以下情况办理：

1.各企业单位經批准的年度財务計划系利潤，由于季度間完成不平衡，在季度实际經营发生亏損，于本年已有入庫款項內，可由监交机关就地退庫弥补。如退庫数超过入庫利潤总数，須将超过部分，报請中国木材公司解决。

2.各企业单位經批准的年度財务計划系亏損，应在发生亏損的季度上报中国木材公司处理。

本項各点，在年度財务計划未批准前，可暫按上报的草案执行。

二、对原按計划解交1—7月份的超計划利潤，以及按实际解交的超計划利潤，都一律就地入庫。

三、对公私合营利潤，根据森林工业部1956年10月20日（56）中木財字第926号通知精神，銷区各省、市公司仍解交商业厅、局。至于上交手續和入庫办法，亦一律按商业部門規定办理，并由税务局监督解交入庫。

以上各項除銷区各省、市公司应遵照执行外，南方九省（包括湖南、湖北、广东、广西、江西、貴州、福建、浙江、安徽）森工局的市場銷售部分，如已单独成立机构，另有一套資金和計划，并执行商业部門財务制度和办法，亦可比照执行。对以前有关規定与此有抵触者予以作廢。

附件：財政部、森林工业部联合通知一紙。

1957年8月9日

抄送：財政部、森林工业部、商业厅（局）林业厅。

車船使用牌照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拖拉机站的拖車計征車船使用牌照税問題的通知

（57）政三字第523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接农业部1957年8月14日（57）农械震字第53号函略以：拖拉机站农用拖車虽都收取一定报酬，但目前由于作业項目不多，机具效率較低，大多数站还不能做到收支平衡，希免征車船使用牌照税等語。为了照顧各地拖拉机站的上述实际情况，对于拖拉机站的拖車从1958年起暫改按机动車税額五折計征。

1957年11月5日

抄送：农业部。

税务答問

工商业税

关于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訂立合同通过其上級联社签章見証，联社所得的手續費适用营业税税率問題

問：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基层社与使用部門签訂供銷合同，通过其上級联社签章見証，联社从中抽取的手續費，在征收营业税时应适用何种税率？

答：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基层社与使用部門签訂供銷合同，通过其上級联社签章見証，联社从中抽取的手續費，在征收营业税时可按委托业税率10%征收营业税。

关于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相互間借款，如果計算利息应否課税問題

問：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相互間借款，如果計算利息，該項利息收入应否征收营业税？

答：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相互間借款，如有計算利息的，因該項借款的利息收入屬于非营业收益，可不征营业税；但对于收入或支出的利息应列計損益計算所得税。

关于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的福利費在計算所得税时的列支問題

問：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的社（組）員或社(組)員的家屬，因疾病、死亡及生活困难所支出的福利費，在計算所得税时可否准予列支？

答：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的社（組）員或社(組)員的家屬，因疾病、死亡或生活困难所支出的福利費，因为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已經依工資总額按一定比例提取了福利基金，在計算所得税时已准予列支，所以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組）所支出的各項福利費应在福利基金內开支，不能再作为营业費用列支。

印花税

国营企业实行簡化印花税交納办法后所立合同貼花問題

問：国营商业单位实行簡化印花税交納办法以后所訂立的預定买卖合同，不再貼花。至于与建筑包工企业訂立的工程合同，是否应貼印花？

答：国营商业单位实行簡化印花税交納办法以后，所用一切凭証，都不再貼花。其与建筑包工企业訂立的工程合同也不应再貼花。但包工企业如果沒有实行簡化办法，則包工企业所执的合同仍应照章貼花。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向銀行办理“活存透支借款”貼花問題

問：公私合营商店向銀行办理“活存透支借款”所立的借款契約，如何貼花？

答：公私合营商店向銀行办理“活存透支借款”所立的借款契約，应按全年最高透支限額的千分之三計算貼花。具体貼花办法是：在第一次办理借款訂立契約时，应按照契約所訂的透支限額計貼印花，以后在同一年度里，再訂立借款契約时，仅就增加部分計算貼花；如不增加透支限額，就不再貼花。

关于基层供銷合作社內部調撥額交納印花税問題

問：簡化供銷合作社系統印花税交納办法中規定的內部調撥額，有的認为是指系統內部調撥，有的認为是指社內調撥，究竟哪一个意見对？

答：簡化供銷合作社系統印花税交納办法中規定的內部調撥額，是指供銷合作社系統各个独立核算单位間的調撥額說的。这里除了社与社之間的調撥額应当計交印花税以外，在同一理事会所屬各独立核算单位之間的調撥額也应当計交印花税。至于供銷社系統各独立核算单位与其所屬的非独立核算单位之間的調撥額，以及各非独立核算单位間的調撥額，因屬同一核算单位內部的关系，可不交納印花税。

关于供銷社代理加工手續費交納印花税問題

問：供銷合作社的代理加工收益，是否应包括在营业总額內計交印花税？

答：按照簡化供銷合作社系統印花税交納办法規定，供銷社的营业总額包括供銷社統一会計制度中規定的零售商品銷售、批发商品銷售、采購商品銷售、产成品銷售四个帳戶的营业額（包括內部調撥額）在內。簡化交納办法中沒有規定的营业收益額，都不应計交印花税。

研究与討論

在改革税制中对于工业产品如何征税的意見

斯　仁

关于改革工商税制，已經确定了“在基本保持原有税负的基础上簡化税制”的方針。

根据这一方針具体到工业产品，应当改变目前的多种税和复杂的課征制度，今后在工业环节只征一种税，并且把現行税制上存在的主要問題，按照經济发展情况加以适当解决。現在，我們对工业产品的課税提出初步的改革意見，供同志們研究参考，并請指正。

一、税目税率的安排

税目税率是体現税收政策的主要标志，它同国民經济的发展、积累和消費比例的正确处理，以及对不同經济成分的区别对待，都有着密切关系。按照現行税制，对工业产品实行商品流通税、貨物税、营业税和印花税不同的税种，除了印花税主要是对凭証課征，最多仍由商品負担以外，課征商品流通税的产品，在流通环节不再征税，課征貨物税的产品，在工业环节和零售环节，要分别征收两道营业税；只征营业税的产品，在工业环节征收工、商两道营业税，零售环节另征一道营业税。从税目税率来看，商貨两税按照产品分訂税目，税率的高低幅度較大；营业税按照行业分訂税率，税负較低，幅度較小。根据改革工商税制的方針，一方面要保証国家税收，另一方面要簡化繁复的税收制度。为此，对税目税率的安排和設計，提出如下意見：

現在征收商貨两税的品目在执行中沒有問題，或者問題不大的，可以基本上把这些品目保留下来。如商品流通税中的卷烟、酒、熏烟叶、麦粉、棉紗、水泥、火柴等，貨物税中的雪茄烟、土烟叶、烟絲、粮食、糖、茶、植物油等。品目上划界不清，执行中問題較多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适当修改。如商品流通税的鋼材，貨物税的五金、鋁制品等。对加工改制补征差額的产品，为了簡化税制，选擇专业生产、增值較大的，如普通用紙中的复写紙、感光紙、蜡紙等，可以另訂品目征收。为了有利于企业生产經营、适当調剂品种間的利潤水平，在不影响品目划界的条件下，有些品目可以分得細一些。如暖水瓶可以分为竹壳和金属壳两种；自来水笔可以分为金笔、鎳金笔、鋼笔三种。現在只就成品征税，或者只就零件征税的产品，为了便于企业經营、平衡税负，对同时流入市場的成品和零件，可以选擇一些品目同时列举征收，如自行車及自行車零件、自来水笔及自来水笔零件。同类产品在商貨两税中分訂品目不够合理的，可以归并起来，如商品流通税中的卷筒报紙可以同貨物税的普通用紙税目合并。对有些中間产品的品目，把它的税负并到最后产品征税，如毛紗、麻紗并到毛織品、麻織品征收。

現在只課征营业税的产品，应当一律改按产品分訂税目。其中划界比較清楚，結合税率設計，需要調整税负或者保留原来較低税率的，可以列举品目征收。如棉布、縫紉机、电焊条、木螺絲、甘油、煤球等。划界有困难，税负基本接近的，可以参酌行业归口情况，归并大类分訂税目。如飲食品中除了現行的商貨税品目可以保留以外，其余如糖果、餅干、冷飲食品、糕点、酱油、醋等，可另列飲食品类統一征收。机器、机械、农具、农业机械、医疗器械和交通工具等，可以合并为一个税目征收。其余的产品，可以列为其他工业产品类，以免挂一漏万或者税目訂得过于瑣細，以及防止新产品不断增加需要随时增訂税目的麻煩。

总的說来，安排税目，主要是采用列举品目和归并大类两种方式，这和現行税制的分目、分业税目，虽有变动，但在很大程度上还是在原有基础上制訂的，这样能够使征納双方便于执行。

关于税率的設計。首先，对現征商、貨两税的产品規定按照商业批发牌价和零售牌价計税的，应当根据具体材料計算其原税负，其中貨物税的品目并应当包括工业环节应納的商业批发营业税在内，依据原税负再按厂价換算，求出換算率。对商业退利的产品，可以結合起来按照退利后的新厂价进行換算。此項換算率由于厂价水平一般較商业牌价为低，因而要比原税率高一些。其次在設計税率时，对一般保持原税负的品目，可以按照四舍五入或者适当考虑产品的生产經营和税利情况，把換算率的畸零尾数，进行抹零或者凑整，使税率整齐，便于計算。主要按照国家調撥价格計税的品目，其換算率与原税率基本一致或者与原税率出入不大的，仍可采用原税率，暫不变动。

由于簡化税制，对中間产品征税的品目，要大大减少，对工业委托加工自用的产品，可以不再征税，对有些协作产品，考虑加以免税照顧，对个别品目在全国范圍内一般經营有困难的，也需要調低税率。这部分税收在国家預算中估計还占一定比重，为了保証国家收入，必須考虑弥补这部分的税收損失，也就是要

选择目前税负較低、品种单純、一般利潤較高的品目，与有关部門研究后适当調高税率。

此外，对有些中間产品的税负，准备并到最后成品一次征收的，在設計税率时应当考虑这一因素。如毛紗、麻紗的税負可以合并到毛織品、麻織品中一次征收。对現征营业税的产品，按照大类归并設計税率的，与原税負出入不要太大。对有些产品，为了有利于企业安排生产，在不至引起品种划分上的麻煩的条件下，可以分类設計税率。如棉紗可按照粗支、細支分訂税率。屬于商品流通税的产品，目前对零售不征税，税制改革后将确定在零售环节都要征税（个别品目如粮食还可不征），对零售利潤較大，或者零售比重較小，商业部門能够設法解决的，在設計产品税率时可以不考虑零售征税的因素。主要通过零售环节銷售的产品，商业利潤不大，可考虑在設計产品税率时，按照零售环节的税負，适当調低产品税率。这样，在零售环节征税，可以大大簡化零售商业的納税和核算手續，但商业部門必須对这些产品調整一次批发价格和內部撥售价格。

总之，設計税率要牵涉到国民經济各个部門，应当通过摸情况、算細帳，并与有关部門进行协商，既要保証国家收入，又要照顧生产經营。对个别地区、个别企业在生产上存在的困难，原則上应当由商业部門和企业自行解决，在設計統一税率时难于考虑这些因素。至于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目前在税收上有照顧規定，实行新税率确有困难的，可以考虑另訂过渡性的办法給予适当照顧。

二、計税价格的确定

現行商、貨两税对应税工业产品，是以按国营商业公司批发牌价計税为主，但納税环节一般确定在工业单位，与計税价格不相适应，因而产生了很多問題。主要是牌价由商业部門掌握，而工厂在确定財务計划和出厂价格以后，牌价变动便引起厂价內所含税款和利潤发生变化。如厂价不变，牌价提高，則税收增加利潤减少；反之，牌价降低則税收减少利潤增加。这显然不利于企业經济核算，也会引起工商之間在利潤分配上的矛盾。当地沒有批发牌价的产品，比照同类产品的牌价計税，沒有同类产品牌价的，又須以厂价加进批差率組成相当于牌价水平的計税价格，但因进批差率的标准很难掌握，不仅征納双方經常发生扯皮，也容易造成地区間各搞一套的混乱現象。在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問題就更加突出了（按照国家調撥价格計税的产品，和个别采用統銷价格和离岸价格計税的品目，問題不大）。至于营业税方面，一般按照銷售收入計税，基本上沒有問題。

根据上述情况，要解决这一問題，必須取消按国营商业公司批发牌价計税的原則，改为按工业单位銷售价格計税，使計税价格适应納税环节。銷售价格包括国家規定价格和工厂自訂价格。工业产品的計税价格今后应当以工业单位的銷售价格为主体，同时为适应生产經营和税制的要求，并应采用其他价格作为补充。如工业单位自产自用的应税中間产品和商业与用貨单位委托加工的产品，因为沒有工业銷售价格，可由税务机关通过与有关部門和企业的协議，比照同类产品中的銷售价格計税，沒有同类产品銷售价格的，就要协議組成計税价格，即按照工业生产成本和产品应納的税額組成接近厂价水平的計税价格；委托加工的，按照原材料成本和加工費加税金計税。在协議組成价格的时候，一方面要簡便易行，另一方面要切合实际，防止出現不合理的現象，如高品位产品的价格反比低品位产品的价格为低，或者低品位的超出高品位的計税价格，都是不对的。按照协議組成价格計税的还有进口商品，目前是按进口商品的到岸价格，加海关关税后，根据它与国內商业批发牌价之間的差額經过协商分类訂定加成率計税。今后为了进一步簡化手續，可徑按到岸价格与商业牌价之間的差額分类核訂加成率計税。此外，国家統銷的商品，有的仍可按統銷价格計税。規定在出口环节征税的个别产品也可以按照离岸价格計税。商品的銷售价格，一般不得扣除包装計税，但对个别品目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照顧。代客垫付的运費可不予計税，其包括在銷售价格內的不予扣除。总的看来，由于工业产品的产銷情况和价格都較复杂，在改按銷售价格計税为主后，同时結合其他价格作为补充，可以解决几年来現行税制在采价上存在的問題，当然在执行中可能还会出現一些新問題，应当随时研究改进。此外，有的同志主張全部按照国家規定价格或者按照企业銷售收入計税，我們認为这样作問題較多，值得研究。

三、对連續生产中間产品的征税

按照現行商、貨税制，一般是就成品出厂征税，但由于生产設备和原料供应情况的不同，往往全能厂以甲車間的应税产品供給乙車間作为原料使用，最后制成成品出厂，这就产生了对自产自用的中間产品征税問題。过去为了限制私商获得过多利潤，同时使非全能厂的税負与全能厂基本上平衡起来，因而对一些中間产品是要征税的，目前对中間产品征税的約有20多个品目，有的地区甚至对中間产品需要加工改制的，还要补征差額税款，因而形成对一种产品多次課征的繁复現象。这样，不但在征收手續上过于麻煩，而且也对企业經济核算不利。

为了簡化税制，有利于企业的生产經营、經济核算，同时照顧到市場价格的稳定，保証国家財政收入，对生产过程中的中間产品以及自制产品用于本企业生产的，原則上都可以不予征税，就最后成品一次征收。对必須征税的少数品目采取列举品目征收的办法。哪些品目列为中間产品征税的，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

1.税源大、税率高、牵涉面比較广的中間产品，如果不征税就会变动成品的成本、价格以及国家收入，同时目前又不好并到成品征收的。

2.对中間产品不征，会使全能厂与非全能厂的税負悬殊过大，对企业安排生产、加强經济核算不利的。

3.某些税率較高的中間产品，生产面广，不仅国营、公私合营企业可以自产自用，而手工业合作社和手工业厂、坊等都可以自制自用，如果不征，会影响国家收入并影响市場价格的。

根据以上要求，可以选定棉紗、棉布、皮革、皮張、絲、酒、糖、植物油、香精9个品目。对全能厂的中間产品仍然保留征税，在經济方面不会引起大的变动。也就是說这些品目的中間产品，原来就征税，如果改为不征，不仅影响財政收入，而且会牵連到全国价格的变动，同时也不便于企业安排生产，使一部分企业，由于税制改革，增大了企业利潤。但是我們提出的这9个品目是否恰当还需要进一步研究，同时在征收手續和計税价格上也还会存在一些問題，因之，今后研究具体規定的时候仍須加以适当解决。

四、对协作生产征税的照顧

对工业企业自产自用的中間产品，采取一般不征、个别征税的办法后，随之而来的新問題，即全能厂与非全能厂之間扩大了税負不平的矛盾。因为全能厂仅就成品交納一道税，在生产过程中的中間产品不再納税。此項中間产品非全能厂須从他厂購进已税的产品作为原料，同全能厂比較除成品同样納税外，要多了一道或几道中間产品的税負。如果生产过程越复杂，經过的生产环节或者需用原料种类越多的，征税的道数也就越多，税負上越出現不平衡的現象，在一定程度上会刺激发展全能厂和小厂并大厂，这同充分利用現有企业的生产設备，扩大协作生产，反对盲目并厂和盲目建設全能厂的經济政策是不相适应的。因此，对协作生产的产品在税收上予以适当照顧，在当前貫彻勤俭建国的經济政策中，会起到一定的配合作用。

工业方面的协作关系相当复杂，业内、业外有协作，本外埠之間有协作，原料、半成品、成品或零配件都有协作；协作的方式有購銷关系，也有加工关系，面对这样錯綜复杂的协作关系，如果都予照顧，势必过分扩大照顧面，形成仅就消費品征税。为了在照顧协作生产的同时不过多的影响国家財政收入，須要規定几条杠子。首先，应当依据我国工业化的方針，把照顧协作生产的重点放到重工业特别是机电工业，对于輕工业应当根据需要与可能适当地加以照顧。如机电工业所需的鑄鍛件，精密机器、重型机器所需的仪表、开关等，目前一般需要协作生产，在税收上給以照顧，可以节約国家投資，促进专业生产，有利于重工业的发展。对輕工业所需的原材料，一般可不予照顧。如卷烟工业所需的盘紙、鋁紙等都是由他厂供应，并不涉及全能厂与非全能厂税負不平的問題，因而沒有照顧必要。但对暖水瓶厂和灯泡厂所需的玻璃坯料，有的自产自用，有的向他厂購进，这种坯料并不流入市場銷售，对此可以給以照顧，否則可能因税負不平，影响生产。

其次，照顧协作生产不应当过多的影响国家預算收入，也不应当过多的增加企业手續上的麻煩。在税收制度上对协作产品給予照顧还是一个新的問題，我們对情况了解不透，在工作上还缺乏經验，因此，我們对待这一問題，应当采取既积极又稳妥的办法，先就部分品目試办，俟在实踐中取得經验后再行适当扩大品目。在照顧的同时，必須注意簡化手續，不要增加企业麻煩。

照顧协作生产既然是为了解决全能厂与非全能厂之間的税負不平和配合国家充分利用現有企业的生产設备，防止盲目并厂和建設全能厂的經济政策，因此，同上述目的沒有直接关系的产品就不应当在税收上給予照顧。我們認为：有下列几种情况一律不予照顧。如屬于上述列举征税的中間产品，工厂之間是購銷关系不屬于固定协作关系的；一般工业原料和包装容器以及其他不必要照顧的产品；通过商业部門購銷的产品；屬于国家調撥价范圍不能变动价格的产品；未定息的公私合营以及私营工厂的产品。

对协作生产的产品实行免税后，协作厂应当相应降低协作产品的出厂价格，这样才能使非全能厂的税負与全能厂趋于一致，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因之税务机关应当监督企业对协作产品实行不含税的銷售价格，以貫彻政策精神，解决目前存在的一些矛盾。但是，由于这一措施促进了工业企业之間的协作关系，可能影响某些企业对修理、修配和一般服务性作业。对厂厂之間的协作生产是照顧了，但对商业部門从工厂进貨的則不予照顧，这样也可能扩大外埠协作，引起工商之間发生一些矛盾。当然，还会产生其他一些新的問題。因此，我們必須事前做好准备，对估計到的問題应当作进一步地調查研究，以便使这一規定能够做到切合实际起到預期的作用。

五、委托加工和同一品目加工改制的納税

按照現行税制，商貨税方面，对工业、商业和用貨单位以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其他工业单位加工的，对加工后的产品，不論自用、出售都应当由加工厂納税；其以購进已税产品，自行加工或者委托加工屬于税法規定同一品目范圍的，如以砂糖改制綿白糖、粗銅絲拉成細銅絲，一般不再征税。但对有些加工后增值較大的产品另行补征差額税款。有的地区对工业单位自产自用的中間产品发生改制的时候，也同样补征差額税款。营业税方面，对加工后的产品屬于自用的，不予征税；对工业单位間，有产产照顧的，只征一道工业营业税，免征一道商业批发营业税；对商业单位委托加工的，就其批发环节征税，在产品出厂时不予征税。这样，在税收制度上增加了錯綜复杂和不合理的現象，同时使征納双方感到手續麻煩。

依据簡化税制的方針，对委托加工和同一品目加工改制的产品，打算作如下处理：

工业单位委托其他工厂加工的产品，納税环节一律由受托方轉移到委托方，委托方收回的产品，可視同自制产品处理。如果出售，則在产品銷售后納税；如果繼續加工或者装配成品出售的，便就最后成品納税。商业和使用单位委托工厂加工的产品，在产品出厂的时候由受托方代納税款。这样有利于工业单位的协作生产，同时可以解决目前征收不統一的矛盾。对使用单位（包括基建、机关、团体等）委托加工的产品，可以規定納税，使与从市場上購进已税产品的税負趋于平衡。

这样做，目前存在的矛盾大体上可以解决，但是随之而来的也发生了一些新的問題，主要是产品之間的税負起了变化，工业单位委托加工屬于現行商貨税品目范圍的要减少税收；使用单位委托加工屬于現行营业税品目范圍的，就要多負担一道税，商业单位委托加工的也增加了一些税負。其次，由于委托加工情况很复杂，对于簡单加工增值不大的如何征税，对加工厂发生垫料的时候，由于垫料多寡不同，就牵涉到加工和自营如何划分。这些問題，有待于繼續研究解决。

税制改革后，同一品目加工改制的問題还会存在，由于征税范圍由現行的商貨税品目扩大到全部工业产品，則同一品目加工改制的情况更加复杂起来，改制后的产品增值大小不等，加上市場需求、原料供应的变化和企业設备的不同，就决定了加工改制情况的复杂性。因此，針对不同情况，提出不同的征税办法：首先，今后要廢除补征差額税款的規定。对于加工改制后增值較大、品种比較单純、一般又是专业生产的产品，打算在安排品目时考虑列举品目征收。其他加工改制的产品，在銷售时一般可按其他工业产品征税。为了照顧实际情况，对于加工过程簡单（如电鍍、噴漆、粗拉細、厚軋薄等），增值甚微的产品，可以确定品目不予征税。但会发生簡单加工与复杂加工和增值大小的划界問題，如果交由各地自行掌握，可能地区間会有些出入，但估計問題不大。

采用上述办法，較目前补征差額税款的方法是要簡化多了，对生产来說是有利的。但是从税負上看，具体到全能厂就最后成品納税，如对非全能厂加工改制后的同一产品，对它的差价不予补征，税負会有些出入，可能出現全能厂在某些品目上税負高于非全能厂的情况。特别是高税率或者加工、加料較多的产品要差得多些，如果因而促使企业或者使用单位購进粗制产品、半成品加工，当然不利于生产。但是，在私营工商业实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和主要生产資料由国家按照計划配售的情况下，想来不致发生严重問題。以上这种作法是否妥当，还待进一步研討。

× × × ×

最后，在工业产品方面还有一些較大的問題，需要在税制改革的时候，加以适当解决。如納税环节，在私营工业企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工商关系需要进行調整。为了有利于企业的經济核算，加强財政监督，对工业产品的納税环节应当确定由工业企业納税，現由商业环节納税的产品（如商品流通税的卷烟、棉紗），一般都要退回到工业环节納税。个别品目不便由工业环节納税的，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另作規定。如矿砂在国内不征税，对报运国外的仍可規定在出口环节納税。对进口工业产品屬于商貨税征收品目的，現由海关在征收进口关税的同时代征商貨两税；不屬商貨两税的产品，如由外貿部自行进口的，在售給內貿或用貨部門时征收一道营业税，其代用貨部門进口的，不征这一道营业税。税制改革后，对进口工业产品，要全部按照产品税率納税，对外貿和用貨部門来說，会增加一些税負，但为了簡化税制，这一問題，应当与对外貿易部門研究解决。估計这样做，对国內生产的发展和外汇的节約都有好处。

此外，对工业企业的銷貨退回，已税产品的回厂重制，均可考虑不予征税。工业企业以自产品用于非生产用途的，除了几个品目規定征税的以外，其余可按照企业財务制度，凡是作为銷貨处理的，应当交納税款，不作銷貨处理的，可以不予征税。

总之，根据現行税制，工业产品在納税上存在着一些矛盾，为了有利于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經营和經济核算，应当彻底改革。当然，对有些問題目前改革条件还不够成熟的，也可考虑暫不变动或者不作大的变动，以免产生不良后果。

青島市税务局

在监交利潤中实行税利統管的情况

刘 廉 泉

青島市税务局的监交利潤工作是从1956年9月接办的。最初接办了紡織系統等19个单位，現在逐漸增至47个单位。前一阶段监交工作全由市税务局办理，采取税利分管的办法。市税务局同志因忙于监交的日常事务工作，很少研究监交工作中存在的問題，眞正发揮监交的作用。企业方面也反映，税务干部乱碰头，使人应接不暇。1957年2月市税局开始将各监交的单位分批下放到分局，采取由专管人員实行税利統管的办法。市税局的干部主要是深入各分局具体协助专管員解决监交中存在的問題及研究工作方法。这一措施不但解决了税利分管阶段所存在的問題，并且进一步密切了与企业的关系，节省了人力，提高了工作效率。

我們自从3月份开始摸索税利統管的工作方法以来，初步摸到認为可以試行的一些做法，說明如下：

一、工业方面，税利統管的主要方法是：通过納税輔导随时了解企业生产經营情况及利潤实現情况；通过控制生产、銷售、成本利潤計划，加强对税收的控管。控制企业的各項計划是进行税利統管的重要环节，結合納税輔导給經常深入企业了解利潤实現情况带来了有利条件。税收与监交工作二者是完全可以結合的。結合的具体方法：

1.通过月初的营业税入庫輔导，了解企业的分月具体銷售計划（这个計划內有各种商品的詳細銷售数量）。掌握了这个計划以后，可以在日常輔导时随时了解其主要产品的計划完成情况，以便随时对其上交利潤的計划能否完成心中有数。这样，也就便于发現問題可以督促企业及时解决。

为了随时推算企业利潤实現和税收的完成情况，可根据其主要产品計算出一个税利实現的比例。其方法是：将主要产品的单位利潤、税收数字与单位牌价相比，求出单位利潤和税額占单价的百分比，可以随时根据这个比数分别乘銷售总值得出税、利完成的估計数字，以与原計划数字对比，推算税、利計划完成情况。同时还可根据这一比例，对税利完成情况相互檢查。假設根据比例，税金是50元，利潤也是50元，如果企业至一定阶段交納的利潤是50元，而税金不是50元，这样就可以考虑企业是否有漏报或錯报营业税的問題，因而提供了納税輔导的綫索。反之，如果税金按比例完成了，而利潤却产生高或低的現象，这样也給我們对监交利潤的监督檢查工作提供了綫索，而进一步追查影响利潤的因素。

2.对交納商、貨税的企业，在掌握了当月的成本、銷售等主要指标后，就可以根据其具体銷售計划編出每一納税期应納税款的簡单計划，經常核对其实际交納的税款数，推算其利潤实現情况，并核算其交納的税款数有无問題。如所交税款数与計划数不符，可及时深入企业了解产銷情况有无变动及其他原因。如税款增减是由于生产銷售增减的关系，可随时将增减的原因及数量、影响利潤大小等情况記入稽管手冊，以便掌握企业的利潤实現情况能够做到心中有数。对协商交利的企业更可以使协商有所依据，而不是盲目的协商。如果税款增减是因錯报或漏报，也可以及时发現糾正。如本市国棉二厂在3月份的一次交款期，按我們原計算的数字应交税款3万多元，但实际只交了2万多元；征收員发現后即通知了专管員及时深入企业了解，查明不是增、减产而是漏报税款1万多元，从而得到及时糾正。

3.审查企业报送的計划。通过审查可以了解企业編制的依据，掌握生产經营計划情况，审查納税計划是否正确等，給日常的納税輔导和监交工作提供有利条件。例如青島紡織厂的第二季度財务收支計划，通过我們审核就发現編制納税数字时有錯用税率的問題，影响到利潤数字也不正确，說明审查企业的財务計划和納税計划是有作用的。

二、在商业方面，根据初步摸索的經驗，因为批发环节不納税，税利結合統管有一定的困难。我們現在只是在日常納税輔导中，結合了解商品流轉情况，对照所訂的計划分析利潤实現情况，及时督促企业認眞完成上交利潤計划。具体的做法是：在每月的上、中旬通过企业的“購銷存五日报表”来审核計划的执行情况。这一表报上具体地反映了企业在各个时期購、銷、存的实际情况及流轉情况，到下旬就根据这些情况与企业有关部門联系，了解其完成当月計划的可能性及存在的問題，从而在可能范圍內，督促企业采取

措施，保証預計利潤的实現。通过对商品流轉情况的了解，也可大体了解其本月应交营业税（零售部分或加工收回部分）的数額，便于輔导每月营业税款的入庫。

总之，据我們初步試行稅利統管工作的体会，主要是了解企业的計划（季度計划及每月的生产、銷售、成本、利潤的具体指标），在掌握企业各种計划的基础上，通过納稅輔导和檢查了解其經济活动情况，分析稅款交納和利潤实現的情况。稅收与利潤都是企业的积累，企业經营的好坏，对二者的关系都很密切；因此，了解企业的生产經营情况，对于分析稅收和利潤有相同的作用。經过这一短短的工作阶段，深刻体会到稅利統管确有一举两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在具体工作中，根据各个企业經营情况的不同，交納的稅种不同，找出稅收計划与利潤計划的关系，互相控制推算，还是可行的办法。通过稅利統管，对我們控制企业的財务計划也起了督促的作用，使稅收工作爭取了主动。过去对稅收的管理主要是日常輔导和檢查，发現錯漏事后退补，事前对企业应交多少心中无数（尤其是在企业生产不稳定的情况下，更是心中无数），因而是被动的；通过掌握計划及生产經营情况的了解，可以主动了解稅收、利潤計划完成与否的原因，事先发現綫索，使工作走上主动。現在稅利統管工作，在客观上对稅收工作也起了督促与提高的作用。另外，过去在每月分析稅收計划完成情况时，往往只是計划部門的任务，专管員很少过問，单靠搞計划工作的同志临时現抓，情况就不全面，計划工作的質量也就很难提高；現在稅利統管的同志在日常工作中把稅利完成計划的情况及因素掌握了，就給計划工作带来了有利的条件。

稅利統管是一項新的工作，还在初步摸索中，希望兄弟局多多提供意見交流經驗，以便共同提高。

江苏崇明县稅务局改进屠宰稅征管工作

舟　宁　　水　秀

屠宰稅是农村稅收中的主要稅种，稅源分散，涉及面很广，容易发生漏稅。江苏崇明县稅务局由于过去对屠宰稅征管工作缺乏經常的督促檢查，又沒有一套比較完整的征管制度和方法，因此漏稅十分严重。据今年8月底統計漏欠稅款达四、五千元。为了改变这种現象，崇明县稅务局在今年8月中旬召开的六届所长会議和9月初召开的农村稽管員专业会議上，着重討論了屠宰稅的征管問題，研究改进了屠宰稅的征管方法，建立了一些簡易的征管制度。

一、管理屠工。管理屠工是控管屠宰稅的关鍵，在做法上第一步是由乡人民委員会进行屠工調查登記工作。凡具有宰猪技能，并备有宰猪工具的屠工，先予登記。第二步由稅务机关召开屠工会議，进行講解稅收政策，提高他們的思想，要求他們协助国家做好稅收工作，督促群众遵章如期交納屠宰稅。經过教育，屠工反映了不少过去代宰漏稅情况。就向化、堡鎮、新河、城桥四个地区屠工反映的漏稅猪計有143头，稅款715元。第三步对屠工进行編組，并发給屠宰記录册，屠宰記录册內容有托宰戶姓名，住址，日期，牲畜別，牲畜来源，宰杀原因，头数，宰后肉、头、油重量，工資，交納稅款等項目。在发給記录册的同时，对屠工規定了若干制度：1.不得动員养戶宰杀牲畜，对符合国家收購标准的生猪应动員养戶卖給国家；2.群众委托代宰牲畜后，应将宰后肉、头、油重量等分別記入記录册；3.动員督促群众遵章如期交納屠宰稅，稅款交清后，应查明交稅日期及稅額，在記录册內注銷。

二、加强源泉控制掌握猪源。掌握猪源的方法一般是通过供銷社、粮管所、乡人委等单位，了解飼料分配数量和国家收購数量，分析增减变化原因。然后深入社、队、戶进行核实。如向化稅所对陈鎮一社在調查掌握猪源，分析研究变化情况后，深入各队核实，在核实过程中即发現漏稅屠宰猪28只，計稅款90元。

三、依靠农业社。依靠农业社的做法有三种：1.联系农业社干部，要求协助管理屠宰猪、羊，发現漏稅猪、羊，及时向稅务机关反映。如大新一社会計在8月份即向新河稅所反映了群众宰猪10只，查补稅款93元。2.要求农业社掌握群众宰猪情况后，即向群众介紹納稅手續，动員群众到稅务机关納稅。如城桥稅所9月份內征收的屠宰稅，有不小部分系由城东七社向群众介紹納稅手續后，群众自动到稅所交納的。3.由农业社建立登記簿，实行以社控队，以队控戶，登記納稅的方法。陈鎮一社印制了簡单表格，发給各包产单位会計，登記社員宰猪情况，定期向社汇报，由社进行登記督促納稅。

四、加强屠商（主要是屠羊販卖戶）的管理，除使用規定的宰杀記录簿外，又規定建立了統一購貨記录簿，在購入毛羊时必須記入購貨簿，在宰前将宰杀头数記入宰杀記录簿，宰后由代銷行楼过秤，将重量

計劃交稅有利于企業管理的提高

上海国棉二厂財务科副科长　鮑家麟

棉紡織厂自用棉紗应交納商品流通稅，按規定是根据每日实际移紗数量于次日交納。目前上海地区若干国营兄弟厂，已实行了按預定計划交稅，月末核实結算的办法。我厂所产棉紗中应納商品流通稅的，除自用者外，还有直接銷售給兄弟厂需代交稅的部分。品种繁多，数量不一，其中且多屬于計划外的零星产品。因此，过去在思想上就認为我厂实行計划交稅的条件較差。但是計划交稅肯定对企业管理、特别对財会工作是有好处的。經过与稅局同志共同研究协商后，亦在本年8月份起开始試行。

我厂的計划交稅办法是这样的：

（一）制訂計划的依据：大宗产品自用紗的数量，可根据生产作业計划制訂；銷售兄弟厂代交稅的售紗数量，則根据銷售計划制訂，然后分别按規定的納稅单价計算出逐日計划納稅額。上述两种計划，一般在上月28日前就編好，其实际执行准确程度（包括日期与数量）与計划亦出入不大。因此可以保証絕大部分的稅款如期入庫，差异极微。至于零星紗支品种虽多，但每日数量不大，改为按旬計交（即列入作业計划中的1至10日生产或銷售总量，乘以納稅单价后在11日按計划納稅，余类推）。实际执行时虽常变动，但因生产紗支的机台較固定，如生产計划外紗支后，原計划的紗支即不生产，两者的应納稅金可以抵补，对稅收收入影响亦不大。

（二）計划交稅与結算：計划报送稅局后，供銷部門即可一次填齐月度內逐日的繳款書，送由財务部門按期报繳。月終根据全月实际生产和銷售的产品数量，按納稅单价結算应納稅金，然后与全月計划交稅总額比較，得出差額后，在下月份第一次計划交納稅款中調整。

这样的做法，在月初月末漏送計划、填齐繳款書和实际結算时，是需要花一些时間的。但在平时就全部免除了企业內部計划、供銷部門每天的申报計稅手續（我厂报稅紗支每月約在30种左右）。而且月終根据生产月报和銷售月报一次核算稅金，就避免了平时錯繳等情况（这些情况过去我厂在半年一次的納稅自查中經常有所发現）。今后的納稅自查工作，亦可視事实需要考虑取消。

其次，在財务管理方面，也使資金的計划运用达到正常，使企业每月貨币資金收支日历进度計划表的准确程度提高，每天的銀行存款余額得以保持一定水平，减少借款，节約利息支出。

此外，以我厂来說，实行計划交稅后还使会計核算达到簡化和准确。过去由于生产和銷售品种較多，交稅时发生錯誤或不及时（主观上是經办人漏繳、錯繳跨月調整。客观上則有时已交稅的自用紗因任务变更，改售給紡織品公司不需交稅，当月又不及退稅等因素。），又因同一紗支，对象亦有不同（有作自用，有作銷售。自用中又分經紗、緯紗。銷售客戶中又分不需代交稅的和需代交稅的）。因此在轉帳时容易发生錯誤，使产品間的稅負不均，掩盖了利潤的眞相。在帳务上原来分門別类設戶，明細帳达數十貫，每日过帳，手續繁瑣。实行計划交稅后，将月末核实計算的全月应納稅金計算表作为汇总表代帳（我厂現系实行記帳凭单制核算形式），取消了以前的明細帳，减少了平日的过帳手續。同时根据該表轉帳，因表列应納稅金是以权責发生制計算的，就有条件准确地进行轉帳，使稅負和利潤得到合理的表現。

因此，在保証稅收切实及时入庫的前提下实行計划交稅，我們認为是有利于企业管理的提高的。上述体会虽不够全面，或可供各兄弟厂的参考。

記入宰杀記录簿，加盖过秤人員印章后再行出售。

上述控管工作的改进和制度的建立，对堵塞漏洞消灭漏欠起了一定作用，农民自覺遵章納稅的逐漸增多。如向化稅务所在9月中旬貫彻后，到9月底已有23个屠工代宰生猪20只，稅款104元全部入庫。堡鎮稅所檢查6个屠工宰猪28头稅款147.55元也全部入庫。如以7月份全县查获偷漏屠宰稅款为100，8月份則为74，9月份則为40，漏稅情况大大减少。

此外，由于加强了管理，宰猪的肉斤重量也有了显著增加，过去查补农村猪只，一般平均每头重量60斤左右，而現在納稅重量平均每头为95斤，屠宰稅的收入也有了很大的增加。

由此可見，崇明县稅务局在改进屠宰稅征管后，取得的成績是显著的。目前，該局正进一步加强对屠工的教育和檢查，以防止个别屠工串通舞弊、包庇逃稅的事件，眞正堵塞偷漏。

財政出版社最近出版新書介紹

国営工业企业基本业务标准定期（月、季）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1958年度（一）报表格式部分	定价0.18元	11月已出版
国营工业企业基本业务标准定期（月、季）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1958年度（二）編制說明部分	定价0.26元	11月已出版
国营企业建設单位及国营建筑安装企业基本业务标准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1958年度（一）报表格式部分	定价0.22元	12月出版
国营企业建設单位及国营建筑安装企业基本业务标准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1958年度（二）編制說明部分	定价0.30元	12月出版
国营供銷机构基本业务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	定价0.28元	11月已出版
地方級公私合营工业企业基本业务簡易会計制度	定价0.80元	12月出版
国营农場帳戶計划	定价0.42元	12月出版
国营农場会計报表格式和說明	定价0.34元	12月出版
国营农場統一成本計算規程	定价0.20元	12月出版
1956年中央財政法規汇編	定价1.30元	12月出版
中央財政法規汇編（1957年1—6月）	定价0.85元	1958年1月出版
单位預算会計	定价1.20元	11月已出版
工业企业产品成本計算	定价1.80元	12月出版
会計核算原理	定价1.10元	12月出版

* 以上均由新华書店发行 *

地方財政机关总預算会計制度	定价0.34元	12月出版
中央金庫条例施行細則	定价0.32元	12月出版
中央机关单位預算会計制度	定价0.55元	12月出版
各級地方机关单位預算会計制度	定价0.55元	12月出版
手工业合作社会計核算（三版）	定价0.90元	12月出版
手工业合作社会計核算图解	定价0.75元	12月出版

* 以上由本社自办发行 *

启　　事

我社出版的“財政”、“人民稅务”和“工业会計”三种期刊，各地讀者如在当地邮局未能訂到1958年第一季度各期的，請来函附款向本社直接訂閱。再本社印有最近的“書刊介紹”一种，各地讀者如需要时，函索即寄。

財政出版社启